

证券代码：603082

证券简称：北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穗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柯智能”）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 年 3 月 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 3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3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09 号）（以下简称“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重组方案在完成相关审批、注册程序之日起 60 日内未完成资产交付或者过户的，上市公司应当于期满后次一交易日披露重组实施情况公告，并在完

成资产交付或者过户前每 30 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公司现将本次交易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本次交易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实施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根据《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已经完成国有产权登记事项，正在积极办理相关资产交割事项，本次交易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